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UTO ITALIA HOLDINGS LIMITED

###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0)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393,080	404,383
銷售成本		<u>(278,778)</u>	<u>(309,706)</u>
毛利		114,302	94,677
其他收入		12,885	11,411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9,574	(7,777)
銷售及分銷成本		(59,198)	(69,073)
行政費用		(35,011)	(37,736)
財務成本	5	<u>(1,600)</u>	<u>(1,210)</u>
除稅前盈利(虧損)		40,952	(9,708)
稅項	7	<u>(5,558)</u>	<u>(1,732)</u>
本期間盈利(虧損)	6	<u>35,394</u>	<u>(11,440)</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8	<u>0.68港仙</u>	<u>(0.22港仙)</u>
—攤薄	8	<u>0.68港仙</u>	<u>(0.22港仙)</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盈利(虧損)	35,394	(11,440)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轉撥至投資物業後之物業重估收益	-	3,626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04)	207
本期間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204)	3,833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u>35,190</u>	<u>(7,60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於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52,900	47,7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518	53,852
商譽		2,480	2,480
租賃按金		8,691	16,314
於優先股份之投資		37,279	37,279
		<u>143,868</u>	<u>157,62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4,269	225,55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93,277	93,401
應收貸款		26,000	57,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46,041	46,82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3,435	248,839
		<u>573,022</u>	<u>671,625</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236,839	331,264
應繳稅項		6,138	7,483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	34,020	85,675
		<u>276,997</u>	<u>424,42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96,025</u>	<u>247,20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39,893</u>	<u>404,828</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3	104,391	104,391
儲備		330,290	294,365
<b>總權益</b>		<u>434,681</u>	<u>398,756</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	4,024	4,905
遞延稅項		1,188	1,167
		<u>5,212</u>	<u>6,072</u>
		<u>439,893</u>	<u>404,828</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及澳門從事品牌汽車（包括意大利「瑪莎拉蒂」）之進口、市場推廣及分銷以及提供售後服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及香港提供交付前檢驗服務，以及提供融資及物業投資。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物業除外（如適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若干修訂本，而該等修訂本乃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生效。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呈報之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而應用該等修訂本將對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資料構成影響。

### 3. 分類資料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有三個經營分類如下：

- (i) 汽車—買賣汽車及相關配件以及提供汽車維修服務；
- (ii) 金融投資及服務—證券投資、提供融資及企業融資服務；及
- (iii) 物業投資。

分類盈利指各分類賺取之盈利，當中並無分配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若干未分配公司支出及財務成本。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之計量，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之用。

### 分類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報告分類分析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汽車 千港元	金融投資 及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集團收入	<u>390,733</u>	<u>1,439</u>	<u>908</u>	<u>393,080</u>
分類業績				
分類盈利	<u>36,435</u>	<u>1,412</u>	<u>6,093</u>	<u>43,940</u>
利息收入				153
未分配公司支出				(1,541)
財務成本				<u>(1,600)</u>
除稅前盈利				<u><u>40,952</u></u>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汽車 千港元	金融投資 及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集團收入	<u>401,396</u>	<u>2,836</u>	<u>151</u>	<u>404,383</u>
分類業績				
分類(虧損)盈利	<u>(4,958)</u>	<u>392</u>	<u>103</u>	<u>(4,463)</u>
利息收入				223
未分配公司支出				(4,258)
財務成本				<u>(1,210)</u>
除稅前虧損				<u><u>(9,708)</u></u>

## 分類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類分析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汽車 千港元	金融投資 及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u>310,027</u>	<u>63,464</u>	<u>53,276</u>	426,76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3,4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46,041
未分配公司資產				<u>647</u>
綜合資產				<u>716,890</u>
<b>負債</b>				
分類負債	<u>232,146</u>	<u>82</u>	<u>616</u>	232,844
銀行及其他借貸				38,044
遞延稅項				1,188
應繳稅項				6,138
未分配公司負債				<u>3,995</u>
綜合負債				<u>282,209</u>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核)

	汽車 千港元	金融投資 及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u>390,433</u>	<u>94,575</u>	<u>48,129</u>	533,13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8,839
已抵押銀行存款				46,828
未分配公司資產				<u>446</u>
綜合資產				<u>829,250</u>
<b>負債</b>				
分類負債	<u>325,230</u>	<u>82</u>	<u>616</u>	325,928
銀行及其他借貸				90,580
遞延稅項				1,167
應繳稅項				7,483
未分配公司負債				<u>5,336</u>
綜合負債				<u>430,494</u>

為了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

- 除公司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類；
- 除公司負債、應繳稅項、遞延稅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類。

####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淨額	(134)	(1,1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392	289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116	(1,618)
可換股債券投資之衍生部份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	(5,25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u>5,200</u>	<u>—</u>
	<u>9,574</u>	<u>(7,777)</u>

## 5.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1,600	1,204
融資租賃利息	<u>-</u>	<u>6</u>
	<b><u>1,600</u></b>	<b><u>1,210</u></b>

## 6. 本期間盈利(虧損)

本期間盈利(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b><u>8,834</u></b>	<b><u>11,654</u></b>

## 7.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	2,617	529
其他司法權區	<u>2,941</u>	<u>1,203</u>
	<b><u>5,558</u></b>	<b><u>1,732</u></b>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盈利之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之稅率為25%，而於中國常設機構之非中國之附屬公司之服務收入按核定利得稅稅率30%繳稅。



## 8.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 本期間盈利(虧損)	<u>35,394</u>	<u>(11,440)</u>

### 股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2016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219,541,190</u>	<u>5,212,003,168</u>

由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較股份之平均市價為高及行使該等購股權會導致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之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購股權獲行使。

## 9. 股息

於中期期間內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本公司董事已釐定將不會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45,673	35,997
減：呆賬撥備	-	-
	<u>45,673</u>	<u>35,997</u>
購貨訂金	19,248	43,837
公用服務及租賃按金	10,082	2,246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8,274	11,321
	<u>93,277</u>	<u>93,401</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90天之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所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減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其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

	於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28,258	18,548
31天至60天	14,576	14,452
61天至90天	253	1,665
91天至1年	2,500	1,210
1年以上	86	122
	<u>45,673</u>	<u>35,997</u>

由於該等結餘已於隨後結算或該等客戶之還款記錄良好，該等金額仍被視為可收回。因此，董事相信毋須作出進一步減值。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18,396	48,684
已收客戶訂金	119,518	234,505
客戶預付款項	15,524	4,215
遞延服務收入	47,384	-
應計費用	13,477	17,307
其他應付賬款	22,540	26,553
	<u>236,839</u>	<u>331,264</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所呈列並按貿易債權人賬齡之賬齡分析：

	於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1,658	41,142
31天至60天	5,284	1,173
61天至90天	257	38
91天至1年	449	5,801
1年以上	748	530
	<u>18,396</u>	<u>48,684</u>

## 12.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從多間銀行獲取數筆合共約為159,953,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174,803,000港元)之新銀行貸款，並已償還約212,489,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210,533,000港元)。新貸款乃按每年介乎2.02%至4.33%(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每年介乎1.86%至4.75%)之市場浮息利率計息。

### 1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16年1月1日、2016年6月30日、2017年1月1日及 2017年6月30日	<u>17,500,000,000</u>	<u>3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6年1月1日	5,203,951,190	104,079
行使購股權(附註)	<u>15,590,000</u>	<u>312</u>
於2016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	<u>5,219,541,190</u>	<u>104,391</u>

附註：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向若干行使彼等購股權之購股權持有人按行使價每股0.184港元發行及配發合共15,59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本公司股份。

所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7年8月18日，本集團訂立股東協議(「合營企業股東協議」)，據此，本集團與其他五名認購人同意根據合營企業股東協議所規定，按指定價格認購Dakota RE II Limited(「Targetco」)指定數目之股份(「認購事項」)。本集團同意認購2,749股Targetco股份(於認購事項完成後將佔Targetco已發行股本之27.49%)，總代價為5,430,000英鎊(「英鎊」)(相當於約55,000,000港元)。Targetco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Dakota Capella LLP(「Target LLP」)股份，而Target LLP已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物業協議，據此，Target LLP同意以總購買價43,500,000英鎊(相當於約439,000,000港元)購買一項物業(其為位於蘇格蘭格拉斯哥之一棟辦公樓)。認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8月18日之公告。於批准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認購事項及Target LLP之物業收購已經完成。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有關財務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汽車分部

##### 收入

於2017年上半年，汽車分部之收入下跌2.7%至390,700,000港元(2016年：401,400,000港元)。

在中國內地，主要受到瑪莎拉蒂汽車數目上升以及於2017年3月為愛快羅密歐新開展之全新交付前檢驗(「PDI」)服務所帶動，我們於上海之PDI服務所得收入增長至39,800,000港元(2016年：32,100,000港元)。

由於宣佈自2017年5月27日起終止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之法拉利汽車進口及分銷權，法拉利業務維持非活躍狀態，令來自香港之整體收入下跌5%至350,900,000港元(2016年：369,300,000港元)。儘管如此，來自瑪莎拉蒂業務之收入飆升76%至160,700,000港元(2016年：91,500,000港元)，主要由於新汽車銷售數量及售後服務收入增加。

##### 銷售成本及毛利

毛利率上升5.9個百分點至28.7%，毛利由91,700,000港元增加至112,000,000港元，此乃由於香港業務內瑪莎拉蒂之汽車銷售數量攀升所致。

##### 其他收入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其他收入為12,900,000港元(2016年：7,900,000港元)。淨增加5,000,000港元主要由於供應商在銷售上帶來支持所致。

#####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為淨收益4,400,000港元(2016年：虧損2,500,000港元)，其中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2,400,000港元以及匯兌收益淨額2,100,000港元。

## **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費用**

期內，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費用合共為92,000,000港元(2016年：104,200,000港元)，佔收入之23.5%(2016年：25.9%)。淨減少12,2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推行成本優化、重組計劃以及終止法拉利業務，以致員工相關成本減少。

## **財務成本**

期內，財務成本增加至1,500,000港元(2016年：1,200,000港元)。

## **金融投資及服務以及物業投資分部**

### **經營業績**

期內，基於不明朗之經濟環境，我們在批授融資服務方面採取更嚴謹措施，致令金融投資及服務分部之收入減至1,400,000港元(2016年：2,800,000港元)。由於2016年上半年業績錄得可換股債券投資之衍生部份之公平值虧損5,300,000港元，故除稅後分類盈利增加至1,200,000港元(2016年：300,000港元)。此外，我們就租賃本集團物業予一名第三方錄得租賃收入900,000港元(2016年：200,000港元)，並就投資物業錄得公平值收益5,200,000港元。

### **股東應佔盈利**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35,400,000港元(2016年：虧損11,400,000港元)，主要歸因於瑪莎拉蒂汽車之銷售數量上揚、於中國內地提供PDI服務之收入增長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現金流量**

期內，本集團主要以本集團經營所得現金為其業務撥付資金。我們已償還銀行借貸淨額52,500,000港元。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為289,400,000港元，而於2016年12月31日則為295,7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84%)、人民幣(10%)、美元(4%)及歐元(2%)計值。

##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合共為38,00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90,600,000港元)，其中4,000,000港元須於1年以上償還。於2017年6月30日之淨現金狀況為251,40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205,000,000港元)，並無呈列資產負債比率。

## **應收貸款**

期內，本集團從事金融投資及服務業務，其中包括提供貸款融資。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未償還之貸款合共為26,00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57,000,000港元)，按每年8%之利率計息及將須於6個月內償還。

期末後，本集團於2017年7月7日借出一筆本金額為20,000,000港元之貸款，按每年8%之利率計息，而該貸款將須於1年內償還。

## **資產抵押**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物業、銀行存款及存貨合共為104,80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136,300,000港元)已被抵押作為獲授出相關銀行貸款及其他銀行信貸之擔保。

## **資本開支、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總額(已授權但未訂約)為20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11,400,000港元)，主要涉及購置機器以供售後服務營運使用。該等資本承擔預期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7年8月18日，本集團訂立合營企業股東協議，以認購Targetco 27.49%之已發行股本，總認購價約為5,430,000英鎊(相當於約55,000,000港元)。Targetco為目標集團(為Targetco、Dakota Capella LLP及Targetco另外兩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之統稱)近期註冊成立之控股公司，而目標集團其中一間成員公司為主要投資公司，同意以總購買價43,500,000英鎊購買Capella(其為位於蘇格蘭格拉斯哥之一棟辦公樓)(「相關物業」)。相關物業之可出租總面積約為115,300平方呎，其中約93%已出租予多名租戶。根據現有租約(每年單位租金介乎每平方呎約25英鎊至27英鎊)，相關物業之年租金總收入約為3,000,000英鎊。認購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8月18日之公告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 人力資源及慈善活動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合共聘有207名僱員。本集團相信僱員乃本集團發展之關鍵，並為支持本集團業務可持續發展之最寶貴資產。

期內，我們不僅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及福利計劃，亦提供合理且安全之工作環境，同時支持僱員持續進修以發掘彼等潛能。本集團亦繼續透過積極參與捐款及慈善步行等慈善活動，為本地社區作出貢獻。

## 業務回顧

### 瑪莎拉蒂

於2017年上半年，儘管經濟正逐步復甦，零售銷售價值仍按年下跌0.6%，且豪華汽車市場仍然疲弱。期內，瑪莎拉蒂推出SUV Levante新款汽車，藉此推動銷售增長至接近200架汽車。該新款汽車成功引起市場興趣，並獲得好評。交付第一批汽車後，有更多SUV Levante汽車相繼交付予客戶，令大眾對該品牌及其他型號車款大表關注，帶動整體銷售呈現升勢。

藉著於九龍灣旗艦陳列室同時展銷新款及易手車，為我們之訪客締造協同效益，並推動易手車業務穩步上揚。



售後服務方面，我們繼續向客戶提供最佳售後服務，以兌現我們之業務承諾。我們設有一組專業團隊，隊員均已接受在職培訓，完全符合所需資格，並專責為每架汽車在安全及性能上維持最高水準，令車主受惠。我們已達到亞太地區最佳整體製造商業務之關鍵績效指標，且2017年上半年之售後服務整體收入及毛利相較於2016年同期上升。

市場推廣方面，瑪莎拉蒂以成本效益之方法進行數碼市場推廣，繼續鞏固品牌之市場佔有率及產品推廣。透過即時跟進及為不同銷售活動收集大量數據，團隊可與目標顧客更密切地互動交流。各式各樣之數碼渠道亦令我們能夠以更靈活之方式接觸並收集有關未來前景之更廣泛資料。吸納客戶乃我們業務之成功關鍵，而團隊將會繼續與高級品牌合作，並安排試駕活動及於高級場地舉辦車展，務求吸引奢侈品市場之潛在客戶。就銷售設施及銷售過程而言，銷售團隊一直維持優良服務質素，在客戶滿意度調查中取得理想成績，平均分達98.8。

## 交付前檢驗

於2017年上半年，我們之PDI業務在香港及中國均表現出色，業務進展令人滿意。

我們設於上海之PDI中心已進一步擴充翻新，總面積達13,000平方米。我們不僅會於法拉利及瑪莎拉蒂新車首次運抵中國時對彼等進行檢驗，亦會於交付前確保將汽車上所有不完善之部份修復妥當，及將系統升級至最新規格。於2017年3月，我們亦與愛快羅密歐訂立新合約，以負責彼等於中國之PDI工作。

在香港，為奧迪及瑪莎拉蒂提供PDI服務之業務維持穩定。我們致力發掘為其他品牌提供PDI服務之機會，務求藉著豪華汽車業務繁盛發展之勢，推動業務進一步擴張。

## 物業投資、金融投資及服務

期內，本集團繼續從事物業投資業務、融資業務及融資相關諮詢服務。本集團主要向客戶提供短期至中期融資(一般不超過12個月)。

## 法拉利

由於宣佈自2017年5月27日起終止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之法拉利汽車進口及分銷權，法拉利業務維持非活躍狀態。於2017年3月，本集團與法拉利訂立條款說明書，內容有關於2017年5月27日至2017年9月30日止期間法拉利汽車訂單及售後服務之過渡安排。

期內，在新車銷售及訂單受限制之情況下，本集團專注於新車交付，包括488 Coupe/Spider、California T HS及F-12 TDF以及La Ferrari Aperta車款。

為確保法拉利汽車訂單及售後服務順利過渡，於2017年9月30日之前，本集團將繼續為客戶提供新車交付及售後維修服務等若干服務，以兌現我們之業務承諾。

## 展望

隨著瑪莎拉蒂於2017年底推出新款轎車，我們將持續提高競爭優勢，並提高銷售表現。

在香港之汽車美容及PDI中心遷址後，業務據點之位置上經過整合安排，得以精簡營運，並將進一步提高售後業務之盈利能力。瑪莎拉蒂之強勁銷售勢頭將帶來更多機會，以增加收入來源。

隨著法拉利之專營權即將結束，本集團正積極評估中國內地及香港之汽車市場機遇。我們有信心以瑪莎拉蒂專營權作為基礎，擇善而行，而不倉卒作出決定。

於認購事項後，相關物業之年租金總收入將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源。認購事項亦令本集團得以把握蘇格蘭物業市場回暖之良機。

另一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發掘不同之融資業務商機，旨在為我們之股東提升長期價值。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決議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不宣派中期股息（2016年：無）。

## 本公司上市證券之購買、出售或贖回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維持有效之企業管治架構乃本公司優先考慮事項之一。董事認為，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全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偏離此條文，原因是莊天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彼於企業管理及證券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負責制訂本集團之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由一人同時兼任執行主席與行政總裁，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一致之領導，並有助於實施及執行本集團之業務策略。然而，鑒於現行情況，本公司將不時檢討有關架構。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標準。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江啟銓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杜東尼博士及李忠良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尚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公布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將分別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utoitalia.com.hk](http://www.autoitalia.com.hk))刊載。本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報告將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分別於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天龍

香港，2017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莊天龍先生(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及林志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東尼博士、江啟銓先生及李忠良先生。

\* 僅供識別